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												
镇：石扇镇			村：村南村			公告日期：2025 年 4 月 30 日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						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/共用 权利人情况	总层 数	房屋 结构	竣工 时间	宗地 面积	建筑 占地面积	建筑面 积	坐落	宗地批准 面积	建筑批准 面积	
441403101013JC90445	李新连	单独所有	3	混合结构	2011/11/16	180.06	180.06	428.11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石扇镇村南村石人坑小组19号	150	428.11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，联系方式：14783827515

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												
镇：石扇镇			村：中和村			公告日期：2015 年 4月30 日至 2015 年 5月16 日						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/共用 权利人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建筑占地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建筑批准面积	
441403101006JC90156	张明生	共同共有	3	混合结构	2011/12/07	111.86	111.86	250.35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石扇镇中和村羊田角小组23号	111.86	250.35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，联系方式:14783827515